

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5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方、杨静、杨冰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江松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主要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郭晓武先生、杨冰先生、吴日焕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董事会对各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结合了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目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提升公司战略管理能力。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依法依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亦就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关于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相关规则的情形发生。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建设及运行情况。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亦就该事项出具了审计报告。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该方案的具体实施事宜，并在满足条件的情况下授权董事会决定和实施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宜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委员郭晓武、吴日焕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无法对本议案形成有效决议，基于谨慎性原则，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周江松、张立成、郭晓武、杨冰、吴日焕已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立成已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

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5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 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 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7、关于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8、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河北广电无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